

证券简称：纳地股份

证券代码：831166

公告编号：2014-02

苏州纳地金属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暨召开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苏州纳地金属制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 2014 年 12 月 29 日下午 14 时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 2014 年 12 月 19 日以书面通知的方式通知各董事。本次董事会应到董事 5 人，实到董事 5 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议案审议情况 会议由董事长秦俭主持，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苏州纳地金属制品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方案的议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苏州纳地金属制品股份有限公司拟对北京天星文昌投资中心定向发行 3,296,703 股，北京天星文昌投资中心以 1.82 元/股认购前述股份，此次定向发行总价为人民币 5,999,999.46 元，北京天星文昌投资中心将以现金方式出资。具体股票发行内容详见《苏州纳地金属制品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方案》。

在册股东均放弃就本次股票发行的优先认购。

表决结果：赞成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苏州纳地金属制品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苏州纳地金属制品股份有限公司拟对北京天星文昌投资中心定向发行股票，并与北京天星文昌投资中心签订《关于苏州纳地金属制品股份有限公司的投资协议》（以下简称“《投资协议》”）。《投资协议》约定北京天星文昌投资中心认购股票的数量、认购的价格、股票种类、出资形式等相关内容，经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修改苏州纳地金属制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股票发行完成后，公司的注册资本将由 29,600,000 元增加至 32,896,703 元，公司的股份总数将由原来的 29,600,000 股增加至 32,896,703 股。针对此次注册资本额、股份总数变化相关事宜，将修改公司章程的相应内容。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股票发行相关事宜的议案》

公司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定向发行股票有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 1、聘请参与本次定向发行股票的中介机构及决定其专业服务费用；
- 2、办理本次定向发行股票向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申报的相关事宜；
- 3、批准、签署、修订与本次定向发行股票相关的全部文件，包括但不限于有关申请文件、公告、合同或协议等；
- 4、办理与本次定向发行股票有关的其他全部相关事宜。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五）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召开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方案（一）至方案（四）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

（一）会议时间：2015 年 1 月 13 日上午 10 点

(二) 会议地点: 公司会议室

(三) 会议召集人: 公司董事会

(四) 出席对象:

1、截至到 2015 年 1 月 12 日股份转让结束后, 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或其委托代理人。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五) 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六) 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关于苏州纳地金属制品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方案的议案》;

2、审议《关于苏州纳地金属制品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3、审议《关于修改苏州纳地金属制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4、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股票发行相关事宜的议案》

(七) 会议登记事项:

1、登记时间: 2015 年 1 月 12 日上午:9:00-12:00, 下午:2:00-5:00

2、登记地点: 公司会议室

3、登记方式:

1) 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持股凭证办理登记;

2) 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 凭本人身份证、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持股凭证办理登记;

3) 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 凭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证券账户卡、持股凭证办理登记;

4) 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 凭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

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证券账户卡、持股凭证办理登记。

《授权委托书》请见附件。

4、办理登记手续,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但不受理电话方式登记。

(八) 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 江苏省吴江市平望镇中鲈生态科技工业园内

邮政编码: 215221

联系电话: 0512-63150917

传真: 0512-63648873

联系人: 王益勤

(九) 其他

- 1、会议材料备于董事会办公室;
- 2、本次大会预期半天, 与会股东所有费用自理;
- 3、临时提案请于会议召开十天前提交。

四、备查文件目录

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苏州纳地金属制品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苏州纳地金属制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 年 12 月 29 日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_____代表本人出席苏州纳地金属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及签署相关文件。

委托人：_____

委托人持股数：_____ 股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_____

受托人：_____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人对下述议案表决如下：

审议内容	同意	反对	弃权
《关于苏州纳地金属制品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方案的议案》			
《关于苏州纳地金属制品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关于修改苏州纳地金属制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股票发行相关事宜的议案》			

说明：请在表决意见相应栏（赞成、反对、弃权）划上“√”号，同时选择二项或三项者或全部空白的视作无效票。

如果委托人未对上述议案作出具体表决指示，被委托人可否按自己决定表决

☐可以 ☐不可以

受托人对可能纳入股东大会议程的临时提案是否可以自己决定表决：

☐可以 ☐不可以

委托人签名：_____

委托日期：年 月 日